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16-051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应流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2 日发布了《应流股份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审议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不涉及累积投票。

现公司将《应流股份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附件的“授权委托书”的内容更正如下：

授权委托书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6 年 11 月 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有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以上有关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2 日发布的《应流股份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47），除附件“授权委托书”作上述更正之外，该公告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九日